

苏州市教育局

苏教师〔2025〕3号

关于组织 2024 年姑苏教育特聘人才 认定和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县级市（区）教育局（教体文旅委），各直属学校及有关单位：

根据《姑苏教育人才计划实施细则》（苏委办发〔2021〕34号）、《苏州市人才分类认定目录》（苏委人才办〔2024〕3号）、《苏州市完善人才乐居保障实施办法》（苏委人才办〔2024〕2号）精神，经研究，现就开展 2024 年姑苏教育特聘人才认定和评审工作通知如下：

一、范围和对象

须为 2022 年 1 月 1 日后，苏州市普通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职业（技工）学校、师范学校及教育教学研究机构，从苏州大市外引进或即将引进的具有较高教育教学理论水平或较强创新实践能力的专业技术人员。

二、类别和资格条件

特聘人才分 A、B、C、D 四类，采用认定与评审相结合的办法进行。申报对象须具备以下资格条件之一：

（一）A 类特聘人才采取直接认定制，认定标准如下：

1. 国家教学名师；
2. 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3. 教育部最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培养对象；
4. 国家教学成果特等奖核心成员；
5. 省级高层次人才培养项目第一层次培养对象；
6. 与上述对象同一层次的其他人才。

（二）B 类特聘人才采取直接认定与评审相结合的办法，认定标准与参评条件如下：

1. 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2. 省级高层次人才培养项目第二层次培养对象；
3. 省级教育系统最高层次培养对象；
4. 省级名师工作室领衔者（需评审）；
5. 国家教学成果一等奖核心成员、省教学成果特等奖核心成员（不设特等奖的一等奖核心成员）（需评审）；
6. 全国教育科学研究成果奖一等奖核心成员（需评审）；
7. 与上述对象同一层次的其他人才。

（三）C 类特聘人才采取评审制，参评条件如下：

1. 省特级教师；

2. 具有正高职称且急需引进的紧缺学科人才；
3. 国家教学成果二等奖核心成员、省教学成果一等奖核心成员（不设特等奖的二等奖核心成员）；
4. 全国教育科学研究成果奖二等奖核心成员、省教育科学研究成果奖一等奖核心成员；
5. 45 周岁以下的省级高层次人才培养项目第三层次培养对象；
6. 45 周岁以下的省教学名师、省职业教育领军人才，地市级名教师、名校长；
7. 40 周岁以下的地市级学科带头人或教学基本功大赛省级一等奖及以上获奖者；
8. 35 周岁以下的县级学科带头人或教学基本功大赛省级二等奖及以上获奖者；
9. 35 周岁以下或具有高级职称，且急需引进的紧缺学科博士；
10. 具有某方面特殊才能的专业技术人员，如学科奥赛教练、职业技能大赛教练、业绩突出的教育教学管理人员等；
11. 与上述对象同一层次的其他人才。

（四）D 类特聘人才采取评审制，参评条件如下：

1. 40 周岁以下的省教学成果二等奖核心成员、市教学成果一等奖核心成员（不设特等奖的二等奖核心成员）；
2. 40 周岁以下的省教育科学研究成果奖二等奖核心成员、

市教育科学研究成果奖一等奖核心成员；

3. 40周岁以下的教学基本功大赛省级二等奖及以上获奖者；

4. 35周岁以下的教学基本功大赛市级一等奖及以上获奖者；

5. 35周岁以下或具有高级职称的博士；

6. 与上述对象同一层次的其他人才。

三、认定和评审程序

（一）直接认定的特聘人才

1. 组织考察。由用人单位或在属地教育主管部门指导下对拟引进人员进行考察，并向属地教育主管部门上报《申请表》、考察报告等相关资料。

2. 主管部门审核。属地教育主管部门进行初审，确定同意引进的，报属地人事或组织部门审核后，报市教育局。

3. 市级复核认定。由市教育局组织对符合认定资格和条件的拟引进人员进行复核，在此基础上，将复核结果上报市委人才办。

4. 确认录用。在市委人才办研究审定、市教育局公示无异议后，由市教育局将结果反馈属地教育主管部门或直属学校，由属地人社、编制部门按照特聘人才有关政策，协助办理录用、调动等手续。

5. 发文资助。特聘人才办理录用手续到岗后，由属地教育主管部门（市直属学校或单位）将相关聘用合同及考核管理办法报市教育局。在此基础上，由市教育局发文公布认定结果，并按照规定启动资助程序。

（二）需评审的特聘人才

需要评审的引进人才，须为已经办理录用手续并到岗工作（2022年1月1日后引进）的专业技术人员。

1. 个人申报。符合条件的人员向学校（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填写《申报表》，并提供相关材料。

2. 单位审核推荐。学校（单位）按照文件规定，在做好资格审核、申报材料验证基础上，向属地教育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上报《申请表》、考察报告等相关资料。

3. 主管部门初评。属地教育主管部门进行资格审查和初评，对初评通过的按申报类别排序，报当地人事或组织部门审批后，报市教育局。

4. 市级评审。由市教育局组织对申报人员进行评审，并将评审结果上报市委人才办。

5. 审定公示。在市委人才办研究审定后，由市教育局进行公示。

6. 发文资助。公示无异议后，由市教育局发文公布评审结果，并按照规定启动资助程序。

（三）其他

对符合直接认定资格条件，但已经办理录用手续，且为2022年1月1日后引进的专业技术人员，按照需要评审的程序进行。技工院校由苏州市人社局相关处室负责推荐申报。

（四）相关待遇

入选姑苏教育人才计划的姑苏教育特聘人才，按照《姑苏教育人才计划实施细则》和苏州相关人才政策享受相应待遇。

四、形式和时间安排

特聘人才的认定和评审，原则上每年一次，由市教育局组织。

五、相关要求

所有报送的纸质材料，须引进单位盖章，主要领导签字，需提供的申报材料如下：

（一）《申报表》（附件1）电子版及纸质版一式三份；

（二）《申报表》填写内容涉及的有关证书、证明等复印件一册，有关材料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30日；

（三）推荐人选基本情况介绍（规定格式，见附件2）电子版及盖章纸质版一式三份；

（四）各市（区）推荐人选花名册（附件3）、推荐人选考察报告电子版及纸质版各一份。

请各市（区）教育行政部门严格落实人才引育主体责任，在此通知的基础上细化本区域申报工作流程，严格组织初评并按申报类别进行推荐排序，既要严格做好申报资格审核，也要注重平时工作业绩考评，切实把真正优秀的人才推荐上来。相关申报材料于3月20日前将纸质稿报送市教育局教师工作处，同时上报电子稿，逾期不予受理。联系人：杨文峰，电话：65224787，邮箱：sjyjjszcz@suzhou.edu.cn。

- 附件：1. 2024 年姑苏教育特聘人才申报表
2. 推荐人选基本情况介绍参考格式
3. 2024 年姑苏教育特聘人才推荐人选花名册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24 年姑苏教育特聘人才申报表

所在市（区）_____

单位名称_____

姓 名_____

任教学段_____

任教学科_____

申报类别_____

填表日期_____

苏州市教育局制

填表说明

1. 本表供教育特聘人才使用，一式3份。申请人经评审认定后，本表1份存入本人人事档案，另2份分别存入市、县教育局文书档案。

2. 填表内容应具体、真实、具有代表性，并按要求填写。表内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申报表中规定的“近5年”指2019年1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其他以此类推。

3. 申报类别为A、B、C、D。

4. 获得奖励的名称，要按照获奖证书上的名称规范填写；填写批准或授予荣誉称号的机关（单位）名称，以荣誉证书上的机关（单位）为准。

5. 综合荣誉称号，填写获得市级以上党、政部门授予的各类荣誉称号，包括劳模、模范、先进工作者、优秀党员等。学术类荣誉称号只填写获得的市级以上学术类成就，包括国家教学名师、省特级教师、特级教师后备、市名教师名校长、拔尖人才、学科带头人等。

一、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2 寸近期正面 免冠照片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籍 贯		
参加工作时间		教 龄		
学 历		学 位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及专业		
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时间	
现工作单位			行政职务 任职时间	
任教学科学段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电子信箱	
拟引进或已引 进单位、岗位				
符合引进的条 件				
是否同意降档 评定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主要学习、教育教学工作简历（从大学填起）				
起止时间	单 位		工作岗位	职 务

主要荣誉称号情况				
学术学科类荣誉称号	颁发部门	时间		
市级及以上综合荣誉称号	颁发部门	时间		
近 5 年开设公开课、讲座情况（限填 10 项）				
时间	内容	组织部门	听讲人数或范围	备注

近 5 年论文论著发表情况（限填 5 项）				
名称	发表（出版） 时间	期刊/鉴定 部门/出版 社	本人承担 部分及字 数（注明排 名）	获奖情况（注 明颁奖单位、 获奖级别及排 名）
近 5 年主持（核心参与）课题情况（限填 5 项）				
课题名称	主管部门	立项时间	完成情况及署名位次	
获得教学成果奖（教育科学研究成果奖）情况				
项目名称	颁发部门	等次	时间	署名次序

参加教学评比情况			
类别	组织单位	等次	时间
近 10 年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情况			
类别	组织单位	等次	时间
近 10 年其他教育教学（管理）业绩（任教带班、参与中高考命题、指导青年教师、学校管理等方面的情况）			

二、部门意见

县级 教育 行政 部门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县级 组织 人才 部门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市级 教育 行政 部门 意见	<p>经组织考察、专家评审认定、市教工委集体研究、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会议审定、公示等程序。该同志入选 2024 年姑苏教育人才计划，被评为 2024 年____类教育特聘人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姓 名 _____ 申报类别 _____

学段学科（类别）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所属市区 _____

苏州市 2024 年姑苏教育特聘人才评选材料袋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备注
1	申报表	3 份	
2	佐证材料一本（含身份证、有关证书、证明、获奖材料复印件以及《申报表》涉及并填写的有关内容）	1 份	复印件，单位领导签字盖章有效
3	推荐人选基本情况介绍（固定格式）	3 份	需要当地教育主管部门盖章

审核人(签字):

所属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4 年姑苏教育特聘人才推荐人选基本情况介绍

(_____类)

基本情况

x x x，男（女），19 x x 年 x 月出生，汉族，江苏 x x 人，19 x x 年 x 月参加工作，x x 学历，中学高级教师，江苏省高中语文特级教师。现（拟）任 x x 区 x x x 中学 x x 学科教师、x x 长。

主要业绩：（200 字左右，重点是推荐人选的突出业绩与成果、所获奖励与荣誉称号及主要社会兼职情况）

x x x 任教高中语文 x 年，形成了 x x x 的教学风格，构建了 x x x 的教学思想和理论。

其教科研成果 x 次获得基础教育成果特等奖和 x x 教学成果二等奖。发表论文 x 多篇，有 x 篇为核心期刊，出版学术专著 x 部，应邀主编参编教材教参近 x 部。

应邀担任了江苏省学科委员会专家委员、省中语会副理事长等社会兼职，多次参加和负责高考命题。应邀在全国各地讲座多场，执教公开课 x 多节，带徒弟 x 人，有工作站工作室 x 个，有 x 名专家研究其教学思想。

先后获得省优秀教育工作者、市名校长等荣誉称号。

一句话推荐意见（30—50 字）

构建的 x x x x 教育思想和理论得到广泛推崇，科研成果丰硕，在引领青年教师学科成长方面取得突出成效。

附件 3

2024 年姑苏教育特聘人才推荐人选花名册

_____市（区）教育局、直属学校（盖章）

序号	市区	申报类别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全称）	职务	政治面貌	学段	学科	学历学位	专业技术职务	最高学术称号	最高荣誉称号	最高教学（科研）成果获奖	最高级别课题完成情况（注排名）	核刊或著作发表情况	指导学科竞赛最高奖项	个人参加教学竞赛最高奖项	参与中高考命题情况	手机号码	资格条件（某类某条）	是否同意降档评定	引进或拟引进时间	引进前地区及单位	推荐排名（按类别）	

苏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5年2月27日印发
